

## **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控股子公司工程中标的提示性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7年5月31日，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永鼎泰富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鼎泰富”）收到业主ZESCO LIMITED（赞比亚国家电力公司，以下简称“业主”）中标通知书，永鼎泰富与哈尔滨电气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哈尔滨电气”）组成的联合体中标 Procurement of transmission lines and two substations, Lot 2: 132kV SUBSTATIONS (132/33/11kV ROMA SUBSTATION, 330/132/88kV LEOPARDS HILL SUBSTATION, 330/132/33kV LUSAKA WEST SUBSTATION and 132/33/11kV INDUSTRIAL SUBSTATION) 的输变电总承包项目，工作范围为二个132/33kV变电站(Roma和Industry)新建和二个变电站(Leopards Hill和Lusaka West) 改造的设计、安装、供货及调试。项目金额：USD 31, 539, 011. 47。联合体中，永鼎泰富全权负责该项目，哈尔滨电气提供市场和技术服务支持并且按中标金额1%收取服务费。

该项目主要商务条款如下：

1. 合同生效条件（同时具备）：
  - a) 业主与联合体正式签订总承包合同
  - b) 联合体已向业主（赞比亚国家电力公司）递交履约保函
  - c) 业主已向联合体中的永鼎泰富足额支付合同预付款
2. 工期：28 个月
3. 质保期：18 个月
4. 质保金：5%合同价
5. 付款方式：
  - 5.1 预付款约为项目合同总金额的 21%（其中设备款 25%，设计施工款 10%，土建费用 10%），以外汇现金方式结算，以下简称为 TT 付款；

5.2 进度款按：设备款按设备交付收 65%；设计款按设计交付进度收 90%；施工款按施工进度收 85%，TT 支付；

5.3 完工款：设备款的 5%、施工进度款的 5%，在项目完工后 TT 支付；

5.4 质保金：设备款的 5%、施工进度款的 5% 在质保期后 TT 支付。

6. 资金来源：世界银行 World Bank

联合体在收到中标通知后，将按照业主的相关要求积极与业主就签署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的工作进行协商，截至本公告日，永鼎泰富尚未与交易对方签订合同，合同签订和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备查文件：中标通知书

江苏永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9 日